

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提起诉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案件已被法院立案受理
- 2、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原告
- 3、涉案的金额：26,489.47万元。涉案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2023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8.06%。
- 4、对公司损益产生的影响：本案件尚未开庭审理，对公司本期及期后利润影响尚存在不确定性。

一、本次诉讼事项受理的基本情况

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棕榈股份”或“公司”）与遂宁市天泰旅游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泰公司”）因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事宜，公司于近日向遂宁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遂宁市中院”）提起诉讼，并已收到遂宁市中院送达的《受理案件通知书》（案号为（2024）川09民初7号），遂宁市中院已决定受理案件，现将诉讼事项公告如下：

二、有关本案的基本情况

（一）诉讼各方当事人

1、原告

名称：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地：郑州市郑东新区俊贤路38号森大郑东1号项目一期3号楼5层11号铺

法定代表人：张其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200061808674XE

2、被告

名称：遂宁市天泰旅游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住所地：四川省遂宁市船山区圣莲岛圣莲小区Q区1楼

法定代表人：田璐铭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903699173094M

（二）本次诉讼背景

2014年6月30日，棕榈股份中标遂宁市天泰旅游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泰公司”）招标的遂宁世界荷花博览园核心区（圣莲岛）建设项目（绿化、景观、道路及铺装、附属管网工程及配套设施）施工投融资（以下简称“圣莲岛项目一期工程”）。2014年7月7日，双方签订《遂宁世界荷花博览园核心区（圣莲岛）建设项目（绿化、景观、道路及铺装、附属管网工程及配套设施）施工投融资合同》（以下简称“《圣莲岛一期施工投融资合同》”）。后双方陆续签订了《圣莲岛一期施工投融资建设合同》的《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二）》。

2015年8月20日，棕榈股份中标天泰公司招标的遂宁世界荷花博览园核心区（圣莲岛）建设项目（二期）施工投融资（以下简称“圣莲岛项目二期”）。2015年8月27日，签订《遂宁世界荷花博览园核心区（圣莲岛）建设项目（绿化、景观、道路及铺装、附属管网工程及配套设施）（二期）施工投融资建设合同》（以下简称“《圣莲岛二期施工投融资合同》”）。后双方签订了《圣莲岛二期施工投融资合同》的《补充协议》。

圣莲岛项目一期项目工程于2014年7月8日开工，2015年1月8日竣工初步验收合格。圣莲岛项目二期项目工程于2015年9月10日开工，2015年12月24日完工并初步验收合格。圣莲岛项目一、二期项目于2018年12月14日取得《竣工验收报告》，完成竣工验收，但发包人天泰公司至今未完成工程结算办理及支付完毕工程尾款、财务费用。

（三）诉讼请求

1、判令天泰公司向棕榈股份支付欠付工程款89,564,357.32元。

2、判令天泰公司向棕榈股份支付工程款财务费用（计算至工程款实际支付完毕之日止），暂计算至2024年3月31日为151,635,735.86元。

3、判令天泰公司向棕榈股份支付利息（计算至工程款实际支付完毕之日止），暂计算至2024年3月31日为23,694,631.48元。

4、判令棕榈股份就遂宁世界荷花博览园核心区（圣莲岛）建设项目（绿化、景观、道路及铺装、附属管网工程及配套设施）、遂宁世界荷花博览园核心区（圣莲岛）建设项目（绿化、景观、道路及铺装、附属管网工程及配套设施）（二期）拍卖、变卖款项享有优先受偿权。

5、本案案件受理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律师费由天泰公司承担。

（四）诉讼目前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遂宁市中院已受理本案，并已出具《受理案件通知书》，案号为（2024）川09民初7号。

三、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公司于2024年2月6日对外披露《关于累计新增诉讼、仲裁及已披露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披露了2023年12月7日至2024年2月4日期间，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控股子公司累计新增诉讼、仲裁及已披露诉讼事项的进展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6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累计新增诉讼、仲裁及已披露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09）。

除本次诉讼案件外，2024年2月5日至2024年4月29日期间，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控股子公司累计新增小额诉讼、仲裁的涉案金额合计为18,653.92万元，占公司2023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5.67%。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四、本次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可能影响

由于本次诉讼尚未开庭审理，后续判决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遵循会计

准则的谨慎原则，及时跟进本次诉讼事项的进展，并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

公司将密切关注案件后续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 1、《民事起诉状》；
- 2、《受理通知书》。

特此公告。

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9日